

附件 1:

南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南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1、拟订工业和信息化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对政策法规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重大问题，依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在工业和信息化的融合进程中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

3、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调整的政策建议，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4、监测分析工业、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

5、指导企业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推进产、学、研结合和重大产业项目的实施，推动先进制造业、软件产业、信息服务业、服务外包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6、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全市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主要指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承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审批、核准

的投资项目的审核、申报工作。

7、推进工业体制创新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组织实施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培训工作，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

8、建立和完善为重点工业企业服务的工作体系；研究提出支持重点工业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着力协调优化重点工业企业生产经营环境。

9、承担全市节能监察工作；承担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的行政管理和执法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10、制定全市工业园区发展中长期规划，推动工业项目向工业园区集中；负责全市工业园区的综合协调和指导服务；负责产业基地的扶持培育和评估认定，推进产业集群式发展。

11、指导全市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建立和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

12、组织协调、指导、推动全市全民创业工作，研究制定全民创业政策、工作目标，组织实施创业企业的扶持、培育工作。

13、负责全市中小企业担保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担保机构设立的前期审核、日常业务监管；提出促进担保行业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改善中小企业投融资环境。

14、统筹推进全市信息化工作，组织制定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

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促进电信、广播电视和计算机网络融合，指导协调电子政务发展，会同电信、广播电视行业管理部门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和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和业务协同，协调推进“数字南昌”建设。

15、承担相关信息安全管理的责任，负责协调维护信息安全及其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政府部门、重点行业的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协调处理网络与信息安全的重大事件。

16、开展工业和信息化的产业招商和对外交流合作。

17、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部门、本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7个，包括：南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和6个所属二级预算单位。下属事业单位分别为南昌市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管理办公室、南昌市墙体改革办公室、南昌市节能监察中心、南昌工业技工学校、南昌市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和南昌市信息资源中心。

本部门2018年年末编制人数225人，其中行政编制107人，事业编制118人；年末实有人数227人，其中在职人员227人；年末学生人数1859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11708.41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4063.57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2970.3 万元，增长 272%，主要原因是：并入其他资金和基建账户；本年收入合计 7644.84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1195.78 万元，增长 18.2%，主要原因是：专项有所增加，同时并入了基建账户和其他资金账户。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7630.14 万元，占 65.17%；其他收入（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上级补助收入）14.7 万元，占 0.13%；无事业收入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支出总计 11708.4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8068.40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1590.67 万元，增长 24.56%，主要原因是：专项有所增加，同时并入了基建账户和其他资金账户。；年末结转和结余 3640.01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2457.13 万元，增长 207.72%，主要原因是：并入了基建账户和其他资金账户。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4319.20 万元，占 53.5%；项目支出 3749.20 万元，占 46.5%；无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与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460.83 万元，决算数为 8068.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3.1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61.97 万元，决算数为 1855.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71%，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拨付一次性奖金。

（二）教育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54.80 万元，决算数为 1818.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0.43%，主要原因是：南昌市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和南昌工业技工学校增加了助学金及免学费项目和安全隐患等项目。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94.26 万元，决算数为 33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19%，主要原因是：南昌市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管理办公室和南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增加了死亡抚恤，南昌市墙体改革办公室加入了上年结余数的使用。

(四)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9.52 万元，决算数为 194.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19%，主要原因是：南昌市节能监察中心减少了项目支出。

(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32.17 万元，决算数为 3613.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1.61%，主要原因是：专项有所增加。

(五)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8.11 万元，决算数为 227.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28%，主要原因是：南昌市墙体改革办公室加入了上年结余数的使用。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19.20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3638.46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694.95 万元，增长 23.61%，主要原因是：南昌工业技工学校将退休人员的政府性奖励金放进了工资福利支出，以及社会保障缴费大幅增长和工资调标等。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16 万元，较 2017 年减少 225.22 万元，减少 39.0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办公支出。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28.58 万元，较 2017 年减少 789.31 万元，下降 70.61%，主要原因是：南昌工业技工学校将退休人员的政府性奖励金放进了工资福利支出以及助学金的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5 万元，决算数为 32.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66%，决算数较 2017 年减少 0.68 万元，下降 2.02%，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 万元，决算数为 14.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加 6.38 万元，增长 75.06%。主要原因是：公务出国项目增加。

(二) 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2.3 万元，决算数为 3.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98%，决算数较 2017 年减少 0.22 万元，下降 5.3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1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费用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7.7 万元，决算数为 14.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73%，决算数较 2017 年减少 6.85 万元，下降 32.5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费用开支。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2.1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保持一致），较 2017 年减少 236.86 万元，下降 40.2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费用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7.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8.2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4.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4.4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5.6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2.22%。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1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部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数量 14 个，项目总金额 12568.31 万元。

组织对南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南昌市信息资源中心 2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52.6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选择 1 至 2 个预算金额最大或预算金额 200 万以上的项目）

我部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4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000 万元，执行数为 9196.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6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补助项目实现完成市级新能源汽车推广数量 8672 辆，其中 2016 年度推广数量有 464 辆，2017 年推广数量有 8208 辆，超过项目预期目标；二是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奖励项目实现产业发展奖励 1 家我市汽车和新能源汽车企业，符合项目预期目标；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补助项目实现我市汽车和新能源汽车企业研发完成

整车新产品 9 款，关键零部件新产品 7 款，16427 辆省外销售车辆销售总额 96130.3891 万符合补助条件，超过项目预期目标；三是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补助项目实现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1201 根，其中，2016 年度直流桩 181 根，交流桩 102 根符合补助条件，2017 年度直流桩 262 根，交流桩 656 根，超过项目预期目标。四是新能源汽车产业工作经费组织参加省级以上交流会议 3 次、开展汽车产业调研活动 3 次、组织专家召开项目评审或论证会 3 次，符合项目预期目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总支持力度不足。随着我市汽车和新能源产业发展，我市中小企业总量迅猛增长，我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相对覆盖不够，企业希望获得更多相关支持；二是评审流程相对复杂，耗时较长。在目前的政策规定中，企业反应项目申报、审批的过程中环节多，时间长，资金下拨缓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扩大未来的同类项目的投入规模，以适应我市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更好地支持我市经济发展；二是未来将考虑进一步将评审流程进行科学化、便利化方向改进，在保障资金使用安全的前提下，加快资金下拨速度。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上述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南昌市工信委牵头实施的 2018 年南昌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项目佐证资料齐全，数据详实，评价合理，开展评价的各项工作全部完成预期目标，取得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综合评价结论为优。

在公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的同时，需公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应以财务会计制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以及部门预算管理等规定为基本说明，可在此基础上结合部门实际情况适当细化。“三公”经费支出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必须予以说明。

1、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中专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各类中等专业学校的支出。

4、技校教育：反映工业、交通、劳动保障等部门举办的技工学校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6、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7、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8、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新型墙

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9、其他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其他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方面的支出。

10、“三公”经费支出：反映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的支出。

1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反映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支出。